

证券代码：600281

证券简称：华阳新材

公告编号：2026-031

## 山西华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6 年公司董事及高管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山西华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并参考公司所处行业及地区的薪酬水平，拟定了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026 年度薪酬方案。公司于 2026 年 7 月 1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 2026 年第五次会议审议了《关于制定〈2026 年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现将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 一、适用范围

本方案适用于公司全体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 二、适用期限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 三、薪酬结构

（一）在公司任具体行政职务的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薪酬结构由基本薪酬和绩效薪酬构成，其中绩效薪酬占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比例不低于 50%。

- 基本薪酬是董事、高管人员的基本收入，按月支付。
- 绩效薪酬是与董事、高管人员年度考核评价结果直接挂钩的收入，在年度报告披露和绩效评价后支付。

（二）未在公司任具体行政职务的非独立董事，不在公司领取董事津贴及其他薪酬。

(三) 独立董事领取与其承担的职责相适应的津贴。

#### 四、薪酬标准

(一) 根据薪酬制度相关规定，在公司任职的董事、高管人员，按照担任职务、职责大小、工作难易程度、业绩考核评价执行，合理拉开收入差距。

(二) 公司独立董事2026年度的津贴标准为人民币税前8万元/年。

#### 五、其他规定

(一) 公司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两个以上单位同时任实职的，只能在一处取薪。

(二)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改选或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及因换届、改选新人的，根据其实际任期按此方案计算并予以发放。

(三) 公司发放的薪酬与津贴均为税前金额，公司将按照国家和公司的有关规定，从薪酬与津贴中统一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四) 董事参加公司董事会会议、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股东会的相关费用由公司承担。

(五)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监管要求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方案中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相关条款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董事薪酬相关条款及独立董事津贴相关条款，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生效。

#### 六、审议程序

(一)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6年6月26日召开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了《关于制定〈2026年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全体委员回避表决，该议案直接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 董事会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6年7月1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2026年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2026年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回避表

决，其余董事一致同意该议案。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上述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董事薪酬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生效。

特此公告。

山西华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2日